|  |
| --- |
| 2025年河南省省消费品以旧换新活动承诺书 |
| 申请主体（盖章）： |
| 联系人： | 联系方式： |
| 经营品牌及产品 | 经营品牌 | 经营产品 | 是否具有品牌授权书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2023年总销售额 |  | 2024年总销售额 |  |
| 1、我单位提供的所有报名信息均真实、有效、完整。2、活动期间，决不以任何方式骗取、套取补贴资金，决不损害国家利益、社会利益和他人的合法利益。3、积极配合政府工作，服从有关部门监督管理。按要求如实提供相关票证和信息数据等。自愿接受政府相关部门及委派的第三方机构对本次活动进行监督、审计，并同意以审计结果作为补贴申请的最终依据。如发现我方存在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，愿意按照有关政策要求接受处罚。4、自愿先行垫付活动补贴资金，可接受1个月以上的补贴资金兑付周期。5、严格遵守活动各项要求，配合开展政策宣传，不擅自加价，不销售假冒伪劣产品，不增设消费者参与活动的附加、限制条件。6、严格遵守消费品以旧换新活动相关规定要求，规范经营，配合有关部门严防套补、骗补等行为。参与主体有违规、传播不实信息、不按照统筹安排有序开展以旧换新补贴活动的，自愿接受相应惩处并退出参与主体名单；7、安排专人做好相关信息上传，及受理咨询、投诉等工作。特此声明：以非法占有为目的，骗取国家补贴行为构成违法，情节严重的构成犯罪。 附相关法律法规：（1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第四十九条 盗窃、诈骗、哄抢、抢夺、敲诈勒索或者故意损毁公私财物的，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，可以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；情节较重的，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，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下罚款。  （2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二百六十六条 诈骗公私财物，数额较大的，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者管制，并处或者单处罚金；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，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，并处罚金；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，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，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。本法另有规定的，依照规定。 企业盖章：  法人签字：   |